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Limited
17 May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18 日，内罗毕
议程项目 8(b)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主席提交的建议草案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认识到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作为《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一个重要跨领域要素的重要性，¹对于实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至关重要，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4](#) 号决定第 8 段，其中决定《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应作为 2022-2030 年期间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² 及其议定书以及各机构和秘书处的战略计划，

又回顾其关于与相关全球和区域组织和倡议合作和协作的 2008 年 5 月 30 日第 [IX/20](#) 号决定、2010 年 10 月 29 日第 [X/29](#) 号和 [X/33](#) 号决定、2012 年 10 月 19 日第 [XI/18](#) 号、第 [XI/20](#) 号和第 [XI/16](#) 号决定、2014 年 10 月 14 日第 [XII/23](#) 号决定、2016 年 12 月 17 日第 [XIII/9](#) 号决定、2016 年 12 月 13 日第 [XIII/10](#) 号和第 [XIII/11](#) 号决定、2016 年 12 月 17 日第 [XIII/12](#) 号决定、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14/8](#) 号决定、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 [14/10](#) 号和第 [14/30](#) 号决定以及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24](#) 号决定，

[还回顾大会第 70/1 号决议呼吁通过实施《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所体现的国际法，[加强]海洋及其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如其第 158 段“我们所希望的未来”

* 本建议草案将不经正式编辑印发。

¹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中所重申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了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及其资源的法律框架，^{3]}

回顾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六届会议关于“加强应对气候变化、海洋生物多样性丧失和污染的海洋工作”的第 6/15 号决议，⁴

认识到需要加强与政府间主管组织，包括与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以及区域渔业机构（包括通过“可持续海洋倡议”）以及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其他区域主管组织的合作与协作，采用生态系统方法和预防方法⁵，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下⁶，利用其现有最佳科学和传统知识，支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承认现有最佳科学、信息和技术对决策的重要性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重要性，欢迎在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和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下开展的工作，以及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和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工作，

考虑到其他主管政府间组织的工作也提供了宝贵的指导意见，它们补充了缔约方大会提供的指导意见，

欢迎秘书处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与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经济部门和其他相关组织合作，包括通过可持续海洋倡议，推动开展能力建设、经验分享和伙伴关系活动，以支持《框架》的实施，并感谢捐助国和许多其他合作伙伴为实施该倡议下的活动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又欢迎秘书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国际海事组织、国际海底管理局、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区域渔业机构、大型海洋生态系统项目和方案以及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和倡议的协作努力，加强区域和全球范围的跨部门合作，包括通过可持续海洋倡议与各区域海洋组织和区域渔业机构的全球对话，加速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框架》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承认缔约方大会通过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为对于实施《公约》和实现《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而言非常重要的广泛问题提供了宝贵的指导意见，实施《框架》的工作应当继续参考这些指导意见，

[[深切关注大规模珊瑚白化以及跨越珊瑚礁的不可逆转临界点的日益加剧的风险]，回顾第 14/5 号决定，重申关于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的第 X/33 号决定，并强调迫切需要实施《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行动目标 8，]

³ 土耳其不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缔约方，与提及该公约无关。土耳其参见本次会议期间在议程项目 8 (b) 下的讨论，不得被视为其对该公约的众所周知的法律立场有所改变。

⁴ 土耳其不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缔约方，与提及该公约无关。土耳其参见本次会议期间在本议程项目下的讨论，不得被视为其对该公约的众所周知的法律立场有所改变。

⁵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5。

⁶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批准和参与”。

[1. [欢迎]/[注意到]通过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关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协定》，[鼓励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各国政府尽早签署和批准该协定]；⁷

2. 鼓励各缔约方，并邀请参加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其他各国政府制定关于塑料污染的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包括海洋环境方面的文书，并酌情在谈判中考虑《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3. 敦促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在《框架》的范围内，加快实施第 CBD/XII/23 号决通过的珊瑚礁和密切相关的生态系统的优先行动，

4. 认识到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以及缔约方大会的相关决定仍然符合全球优先事项，并为实施《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提供重要指导意见；

5. 注意到《框架》的各项行动目标的某些要素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获得的指导意见或工具有限，为实施《框架》可能需要加强本决定附件所列的行动和关注，此类工作需要时可采取新的指导意见的形式，避免重复劳动，并利用其他组织和框架所开发的可用工具和指南、有关领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能力建设和发展；

6. 强调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许多领域尚未得到充分执行，为此需要加强资金的提供、能力建设和发展、科技合作以及获得和转让技术，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包括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 又强调，在海洋和沿海以及岛屿生态系统中落实《框架》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4，需要以有效、及时和容易获得的方式，大幅度 and 逐步增加资金的数量，同时包括国内、国际、公共和私人资源；

8. 鼓励相关全球和区域组织、机构、文书和倡议及相关网络加强其在本决定附件所列各项问题上的工作，以支持《框架》的实施，同时认识到许多其他组织也有授权并正在就与实施《框架》相关的问题开展工作；

9. 欢迎防止倾倒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伦敦公约/伦敦议定书当前在可能对海洋生物多样性造成有害影响的海洋地球工程技术方面开展的工作；

10. 请执行秘书就本决定附件所列问题，与主管国际组织合作，根据可用资源和这些组织的权限：

- (a) 加强与负责这些问题的政府间组织和进程在其各自权限内的合作与协作；
- (b) 合作实施联合国全系统水和卫生的战略；
- (c) 收集并提供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主管政府间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有关这些问题的相关经验；
- (d) 酌情将这些问题纳入根据《公约》开展的相关能力建设和发展、技术和科学合作努力，包括通过可持续海洋倡议；

⁷ A/CONF.232/2023/4。

11. 又请执行秘书，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下关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协定，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酌情继续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和主管组织合作；

12. 还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根据现有任务授权：

(a) 继续推进能力建设和伙伴关系活动，包括通过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参与的可持续海洋倡议，从海洋、沿海和岛屿生物多样性方面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包括其监测框架；

(b) 继续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国际海事组织、国际海底管理局、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区域渔业机构、大型海洋生态系统项目和方案以及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国际组织和区域倡议协作，加强区域和全球范围的跨部门合作，包括通过可持续海洋倡议与各区海洋组织和区域渔业机构的全球对话，以支持《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实施；

[(c) 根据国际人权法，包括《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⁸ 和国际人权法，在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种专题问题上，酌情加强与其他多边环境协定、全球和区域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合作、协作或协同增效，以支持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⁹ 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附件

为支持实施《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中的海洋和沿海以及岛屿生物多样性，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中需要额外关注的差距和领域

1. 在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方面，需要在《公约》管辖范围内作出进一步努力：

(a) 加强对退化的海洋和沿海地区的范围和程度以及海洋和沿海生态恢复中恢复的复杂性的了解，并在海洋和沿海地区加强开展主动和被动恢复，包括生态恢复，同时借鉴不同生态系统和部门以及根据不同规模的经验，（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行动目标 2 最有相关性）；

(b) 改进对分区养护措施的认识并促进其有效实施，特别是在海洋和沿海地区活跃的各部门中具有生态代表性、联系紧密和公平管理的海洋保护区系统和其他有效的分区养护措施，确保这些措施产生有益于生物多样性的切实成果(与行动目标 3 最有相关性)；

(c) 防止、减轻和(或)最大限度地减少海洋和沿海区域人类与野生生物之间的冲突，特别是人类与受威胁、濒危和脆弱物种的共存（与行动目标 4 最有相关性）；

(d) 对可能影响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地球工程活动采取预防措施；

(e) 在种群和亚种群层面收集关于海洋和沿海物种受到威胁状况的信息(与行动目标 4 最有相关性)；

⁸ 大会第 61/295 号决议，附件。

⁹ 联合国大会第 70/1 号决议。

(f) 评估、监测和保护海洋和沿海物种的遗传多样性，以支持保护措施（与行动目标 4 最有相关性）；

(g) 增进对海洋中上层和底栖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的了解，包括对底栖和海洋上层生态系统之间联系的了解，以支持海洋中层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与行动目标 3、4 和 5 最有相关性）；

(h) 评估和预防、减轻和（或）尽量减少各类污染的影响，以及在海洋和沿海地区同时发生的各类污染，包括跨界污染的累积影响（与行动目标 7 最有相关性）；

(i) 评估和预防、减轻和/或最大限度地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生物体和病原体的转移，包括通过船舶压载水和生物污垢的转移（与行动目标 6 和 7 有相关性）；

(j) 在各种沿海和海洋生态系统中加强使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

(k) 更好地评估和理解蓝碳生态系统的作用，并规划、监测并有效管理和恢复蓝碳生态系统，以便更好地理解 and 增强其在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而同时不破坏其提供的其他生态系统服务的范围（与行动目标 8 最有相关性）；

(l) 可持续地保护和利用与海冰相关的生物多样性，并提高对海冰迅速减少给海洋生态系统所造成影响的了解（与行动目标 2、3、4 和 8 最有相关性）；

(m) 可持续地管理海洋和沿海地区的水产养殖，重点是防止、减轻和（或）尽量减少对生境和生态重要物种的负面影响，同时支持应用生物多样性友好型做法，创造当地生计和改善粮食安全（与行动目标 10 最有相关性）；

(n) 提高对海洋和沿海蓝色空间对健康的生态系统和人类健康和福祉的贡献的认识（与行动目标 12 最有相关性）；

(o) 提高对海洋和沿海地区生物多样性多重价值的认识，特别是对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的认识而言，并将这些价值纳入规划和决策（与行动目标 14 和 21 最有相关性）；

(p) 加强执行法律、政策、行政和能力建设措施，以确保公正和公平分享利用海洋遗传资源和海洋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惠益（与行动目标 13 最有相关性）；

(q) 加强措施以确保对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的保护；

(r) 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先前各项决定中未曾提及的海洋经济活动和各部门的主流，同时解决相关政府间进程的协作问题（与行动目标 14 最有相关性）；

(s) 查明、了解和避免渔业和其他部门的有害补贴对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的负面影响，并根据相关国际义务取消、逐步淘汰或改革此类补贴（与行动目标 18 最有相关性）；

(t) 促进更多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别是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与行动目标 22 最有相关性）；

(u) 将促进性别平等政策纳入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包括为此在特定海洋部门和生态系统的背景下实施《性别平等行动计划（2023-2030 年）》¹⁰（与行动目标 23 最有相关性）；

(v) 加强对保护区以及受威胁和近危物种的监测、控制和监督；

(w) 确保调集资金以增进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了解，尤其是在知识严重缺乏的领域；

(x) 在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方面，采用基于人权的方法，确保参与决策、诉诸司法、获取信息及保护环境人权维护者；

(y) 加深对深海生态系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了解，包括对底栖和中上层生态系统之间联系的了解，避免有害活动；

2. 在岛屿生物多样性方面，需要做出进一步努力：

(a) 加大力度并更加注重到 2030 年有效恢复退化的陆地、内陆水域以及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提高得到保护的陆地和内陆水域以及海洋和沿海区域的百分比，同时考虑到陆地和海洋之间的联系（与行动目标 2 和 3 最有相关性）；

(b) 促进岛屿生态系统的生态恢复，侧重有助于减少灾害风险和抵御各种压力的生态系统（与行动目标 2 和 11 最有相关性）；

(c) 让各部门和利益攸关方参与分区保护，确保任何可持续利用都符合保护目标（与行动目标 3 最有相关性）；

(d) 根据各国国情和优先事项，将岛屿和岛屿生态系统内的某些保护地确定为消灭和/或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的优先地点和区域，并对其进行监测（与行动目标 6 最有相关性）；

(e) 增强对有害于岛屿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及服务的对岛屿的污染风险及污染程度，其中包括跨界污染，同时考虑到粮食安全和生计问题（与行动目标 7 最有相关性）；

(f) 评估并预防、减轻和/尽量减少岛屿生态系统同时发生各类污染所产生的累积影响（与行动目标 7 最有相关性）；

(g) 继续加深了解海洋酸化和升温对岛屿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与其他压力源共同造成（尤其对珊瑚礁、海草和红树林）的影响，并增强易受这些影响的生态系统的复原力（与行动目标 8 最有相关性）；

(h) 加强协调和综合实施有关内陆水系统、地下水和废水管理的行动，并考虑到气候变化的影响及其对海洋生态系统和海洋生物多样性的相应影响；

(i) 在各种岛屿生态系统类型中加强使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并考虑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全方位潜在影响（与行动目标 8 最有相关性）；

¹⁰ 第 15/11 号决定，附件。

(j) 更好地利用海洋核算和海洋空间规划来保护和管理岛屿的沿海和海洋生物多样性；

(k) 加强对生物多样性的利用和可持续利用，包括为此在农业和水产养殖业采取生态农业方法和其他创新方法，从而促进粮食安全和水安全，避免对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造成富营养化等负面影响（与行动目标 10 最有相关性）；

(l) 在农业部门更多地采用可持续集约化、生态农业和其他创新方法，从而促进这些生产系统的复原力、长期效率和生产力并促进粮食安全，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并保持大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与行动目标 10 最有相关性）；

(m) 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与岛屿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工作计划和决定中未曾明确提及的部门的主流（与行动目标 14 最有相关性）；

(n) 增强对各岛屿生物多样性多重价值的认识，特别是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而言，并将这些价值纳入规划和决策（与行动目标 14 和 21 最有相关性）；

(o) 确保更广泛的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岛屿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别是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与行动目标 22 最有相关性）；

(p) 将促进性别平等政策纳入岛屿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包括为此实施《性别平等行动计划（2023-2030 年）》（与行动目标 23 最有相关性）；

(q) 确保调集资金以在世界上对岛屿生物多样性了解甚少的地区增进对这种认识；

(r) 确保在岛屿生物多样性的背景下，以基于人权的方法实施该框架。